

HEET



202219126236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TYE2409064017

第 1 页 共 3 页

委托单位 上村工业(深圳)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 上村工业(深圳)有限公司

项目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青松路52号上村工业(深圳)有限公司101

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

检测类别 食堂油烟

编制:

李晓霞

签发:

朱联友

授权签字人

审核:



日期:

2024.09.26

广东天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采样日期: 2024年09月20日

分析日期: 2024年09月20~23日

HEET 公司名称: 广东天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公司地址: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翠景路43号华意隆厂区3号厂房303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TYE2409064017

第 2 页 共 3 页

1、基本信息：

检测类别	食堂油烟
检测人员	孙陆江、廖石先、廖艳
采样依据	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》（GB18483-2001）
分析标准依据	详见表本次检测的依据
排放标准依据	由客户提供，详见检测结果

2、检测结果：

(1) 食堂油烟

检测点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
	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
食堂油烟排放口	油烟	0.7	2.0

注：1.本次检测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；

2.标准限值执行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》（GB18483-2001）最高允许排放浓度。

3、仪器信息

名称	型号	实验室编号
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+D09RT	ZR-3260D 型	HEET-C-2021-027
便携式流量压力综合校准装置	众瑞 ZR5411	HEET-C-2021-046
红外测油仪	OL1010	HEET-C-2021-018

4、本次检测的依据：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
食堂油烟	油烟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1077-2019	0.1mg/m ³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 TYE2409064017

第 3 页 共 3 页

5、报告申明

1. 检测单位地址

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翠景路 43 号华意隆厂区 3 号厂房 3 楼 303

2. 本报告无广东天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6. 未经广东天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义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8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9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状况，报告中所附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。
10.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永久保存，报告发出之日起，六年内接受客户调阅。

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